# 中国人民银行淮南市分行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等要求,结合市分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本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中国人民银行淮南市分行联系(地址:淮南市田家庵区人民南路11号,电话:0554-2674688,邮编:232007)。

####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2024年我市分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按照《条例》要求,围绕上级行、市政府各项工作部署,贯彻落实《人民银行淮南市分行2024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要求进一步规范政务公开信息内容,保证公开内容的及时性、准确性,利于民众第一时间明确相关政策信息的最新动态。本年度我市分行在市政府网站公开政策法规、建议提案办理、政策解读、回应关切等内容近百条;及时在人民银行安徽省分行网站公开应予公开的账户许可信息、行政处罚信

息等。同时,通过市广播电视台"政风行风热线"、政银企对接会、《金融时报》等载体,主动公开解读政策信息、第一时间回应社会公众关心的热点问题。

- (二)依申请公开。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进一步明确政务依申请公开范围和公开程序,不断规范办理流程。2024年我市分行办理依申请公开信息2件,其中传真、网页申请渠道各收到1件,未收到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 (三)政府信息管理。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级审核制度,做到信息发布和信息审查分人、分阶段操作,分清各阶段保密审查责任,把好保密审查关,坚决杜绝涉密信息或隐私事项在互联网网站发布。充分发挥领导小组的组织协调作用,分管领导统筹抓好部署,办公室牵头抓好组织实施,机关各科室按照工作职责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形成层级负责机制。我市分行目前无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加强本级人民政府网站集约 化平台栏目建设,不断发挥政府网站作为政务公开第一平台的重 要作用,主动回应社会关切。按时按质完成日常公开发布工作, 反馈群众关注的热点信息,保障群众知情权。按照上级行有关规 定要求,我市分行无政务新媒体。
- (五)监督保障。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主要任务和具体措施,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提高改革发展工作质效的重要手段。积极参加上级行、市政府组织的业务

- 2 -

培训,不断提升业务人员的政府信息公开能力。本年度未开展社会评议;无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 (一) 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6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 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法人或其他组织							
		自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总计		
一、本年新	f 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 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 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三)不予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公开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 府信息	0	0	0	0	0	0	0
(四)无法 提供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 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五)不予 处理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 こ ) 甘 ハ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六)其他 处理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 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 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 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证	(七)总计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维持		心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市分行的政务公开工作虽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如,主动公开的信息类型相对单一、公开的渠道和形式还有待丰富等。下一步,我市分行将按照上级行、市政府政务公开工作部署要求,坚持守正创新,以实际行动打开政务公开工作新局面。一是进一步强化政府信息公开意识,合理扩大主动公开信息类型,着力提升信息公开质效;二是立足基层央行履职,以加强政策解读、及时回应关切为重点,不断充实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方式,强化预期管理和正面宣传引导。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